

竞争性谈判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GXZC2018-J1-15100-GXYL

采购项目名称：教学实验设备采购（材料学院高分子材料工程）

采 购 单 位：桂林理工大学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云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 3 月 30 日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2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5
第三章 项目采购需求·····	20
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	35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53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广西云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受桂林理工大学委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等规定，对教学实验设备（材料学院高分子材料工程）项目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欢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前来参加谈判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采购项目名称：**教学实验设备采购（材料学院高分子材料工程）

二、**采购项目编号：**GXZC2018-J1-15100-GXYL

代理编号：YLGLJ20181004-Q

三、**采购项目的货物名称、数量、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

采购预算（人民币）：壹佰壹拾玖万伍仟元整（¥1195000.00）

项号	货物名称	数量	单位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
1	鼓风干燥箱	2	套	用于桂林理工大学 教学实验使用
2	真空干燥箱	2	套	
3	旋片式真空泵	2	套	
4	实验型真空冷冻干燥机	1	套	
5	台式循环水真空泵	2	套	
6	低温冷却循环泵	2	套	
7	匀胶机	1	套	
8	PH计	4	套	
9	多功能水浴恒温振荡器	1	套	
10	超声波清洗机	2	套	
11	透反射偏光显微镜	2	套	
12	在线式红外热像仪	1	套	
13	热机械分析仪	1	套	
14	静电计	8	套	
15	分析柱及保护柱	1	套	
16	聚合模拟仿真软件	1	套	
17	台式高速离心机	2	套	
18	热氧老化箱	1	套	
19	硫化仪	1	套	
20	门尼粘度仪	1	套	
21	直立式塑料射出成型机	1	套	
22	气压切片取料机	1	套	
23	无油静音箱式空压机	1	套	
24	小型手动平板硫化仪	1	套	
25	实验用微型拉丝机	1	套	
26	3D 打印机	4	套	
27	水泥熟料岩相分析显微镜	1	台	

如需进一步了解详细内容，详见竞争性谈判文件。

四、**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2. 政府采购支持采用本国产品的政策。
3. 最后报价相同时，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节能产品。
4. 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
5. 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6. 本项目采购内容不涉及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五、谈判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具备合法资格的供应商；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4.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参与谈判；
5. 本项目不接受未购买本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供应商参与谈判。

六、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获取：

1. **发售时间：** 2018 年 3 月 30 日公告发布之时起至 2018 年 4 月 4 日止的正常工作时间，正常工作时间是指每日上午 8 时 00 分到 12 时 00 分，下午 14 时 30 分到 17 时 30 分，双休日和法定节假日不办理业务。

2. **发售地点：** 广西云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广西桂林市中山北路 25 号 3 楼)

3. 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方式：

①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自然人本人购买的，提供相应身份证复印件和主体资格证明（如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副本复印件各一，须加盖单位公章（自然人除外）；非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自然人本人购买的，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和主体资格证明（如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副本复印件，须加盖单位公章（自然人除外）。

②邮购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供应商必须于竞争性谈判文件发售截止时间前将工本费及邮费汇到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号，同时该汇款凭证复印件及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自然人本人相应身份证复印件、主体资格证明（如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副本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如有）、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如有）等合格材料须加盖单位公章（自然人除外），也必须于竞争性谈判文件发售截止时间前寄到采购代理机构财务部（联系电话：0773-2887311），否则，邮购不成立。

4. **售价：**竞争性谈判文件工本费每本 200 元，售后不退。如需邮寄，每本另加邮费 50 元（联系电话 0773-2887311，未提供邮费的不代办邮寄、不提供电子招标文件）。依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增值税发票开具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7 年第 16 号的规定，供应商在索取发票时，请提供纳税人识别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邮购谈判文件的开户银行和账户：

开户名称：广西云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桂林分公司

开户行：中信银行南宁东葛支行

账 号：8113001013100074449

七、保证金金额（人民币）：壹万贰仟元整(¥12000.00)（须足额交纳）。保证金应在响应文件有效期内保持有效。

保证金交纳方式：供应商必须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18 年 4 月 8 日上午 10 时 30 分前将保证金以转账或电汇等非现金形式（自然人除外）交到广西云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指定账户【开户名称：广西云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桂林分公司，开户银行：中信银行南宁东葛支行，银行账号：8113001013100074449】，否则视为无效保证金。本项目不接受现金形式或从个人账户转出（自然人除外）的保证金。

八、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地点：谈判供应商应于 2018 年 4 月 8 日上午 10 时 30 分前将响应文件密封提交到广西云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开标大厅（广西桂林市中山北路 25 号 3 楼），逾期送达的将予以拒收。

响应文件递交起止时间：2018 年 4 月 8 日上午 9 时 30 分～10 时 30 分

九、响应文件开启时间、谈判时间及地点：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为开启响应文件及与供应商谈判时间，具体时间由采购代理机构另行通知。地点：广西云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评标室(广西桂林市中山北路 25 号)，参加谈判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相应的委托代理人必须持有效证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凭身份证或相应的被授权人凭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身份证】依时到达指定地点等候当面谈判。

十、联系事项：

1. 采购单位名称：桂林理工大学

联系人：邓理桢 联系电话：0773-5895090

地址：桂林市建干路 12 号

2. 广西云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人：蒋艳梅 徐雪艳 联系电话：0773-2887388、2887399 传真：0773-2889218

联系地址：广西桂林市中山北路 25 号 3 楼

3. 监督管理部门：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处 联系电话：0771-5331544

十一、网上公告媒体查询：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www.gxzfcg.gov.cn）、广西云龙招标网（www.gxyunlong.cn）。

广西云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 3 月 30 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号	内 容
1	1.2	采购项目名称：教学实验设备采购（材料学院高分子材料工程） 采购项目编号：GXZC2018-J1-15100-GXYL
2	3	供应商资格： 3.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具备合法资格的供应商； 3.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3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3.4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参与谈判； 3.5 本项目不接受未购买本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供应商参与谈判。
3	4.2	采购代理服务费：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按桂价费[2011]55号文件“货物类”收费标准下浮35%向成交供应商收取，领取成交通知书前，成交供应商应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付清招标代理服务费。
4	5.7	响应文件电子版（如有）。
5	7.1 7.3 7.5	7.1 谈判报价：包含本次采购货物、货物随配标准附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运抵指定交货地点、装卸、现场安装调试检验、技术培训及技术资料的各种费用和售后服务、税金及其他所有成本费用的总和。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必须的费用也需列入总报价。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成交供应商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总报价中。 7.3 供应商必须就“项目采购需求”中全部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漏项报价的或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其报价将被拒绝，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7.5 采购预算金额（人民币）：壹佰壹拾玖万伍仟元整（¥1195000.00）。报价超出采购预算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6	8.1	响应文件份数：正本壹册，副本叁册，须完整提交（A4纸装订）。
7	8.8	本文件中描述供应商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供应商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除本文件有特殊规定外，供应商的财务章、部门章、分公司章、工会章、合同章、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及银行的转账章、现金收讫章、现金付讫章等其它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
8	8.9	本文件中描述供应商的“签字”是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被授权人亲自在文件规定签署处亲笔写上个人的名字的行为。
9	9.1	9.1 响应文件有效期：自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至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止。 9.1.1 未成交的响应文件有效期内均应保持有效。 9.1.2 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自递交截止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10	10	10.1 保证金金额（人民币）：壹万贰仟元整（¥12000.00）（须足额交纳）。保证金应在响应文件有效期内保持有效。 10.2 保证金交纳方式：供应商必须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18年4月8日上午10时

		30 分前将保证金以转账或电汇等非现金形式（自然人除外）交到广西云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指定账户【开户名称：广西云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桂林分公司，开户银行：中信银行南宁东葛支行，银行账号：8113001013100074449】，否则视为无效保证金。本项目不接受现金形式或从个人账户转出（自然人除外）的保证金。 注：供应商应按上述要求交纳保证金，并自行考虑到账时间，妥善安排保证金交纳工作，确保按时到账。 10.3 供应商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保证金，其交纳的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10.4 除法律规定不予退还保证金的情形外，保证金的退还均以转账形式退回到供应商银行账户。 10.4.1 未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由供应商提供本单位开户银行及账号后，以转账方式退还（无息）。 10.4.2 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在合同签订后并将一份合同原件送达到采购代理机构存档后的五个工作日内，以转账方式退还（无息）。
11	11.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地点：谈判供应商应于 2018 年 4 月 8 日上午 10 时 30 分将响应文件密封提交到广西云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开标大厅（广西桂林市中山北路 25 号 3 楼），逾期送达的将予以拒收。 响应文件递交起止时间：2018 年 4 月 8 日上午 9 时 30 分～10 时 30 分
12	13.1	响应文件开启时间、谈判时间及地点：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为开启响应文件及与供应商谈判时间，具体时间由采购代理机构另行通知。地点：广西云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评标室（广西桂林市中山北路 25 号），参加谈判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相应的委托代理人必须持有效证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凭身份证或相应的被授权人凭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身份证】依时到达指定地点等候当面谈判。
13	13.4.1	在对供应商资格审查时进行信用查询：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 查询起止时间：2015 年 4 月 8 日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打印查询记录，打印材料作为评审资料保存。 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资格审查不通过，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14	14.2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含省级）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发出成交通知书前，应当对成交供应商信用进行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取消其成交资格，并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被取消成交资格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以上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15	14.3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四十三条及《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 74 号）第十八条规定，成交结果公告内容包括成交供应商名称、地址和成交金额，主要成交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
16	15.1	履约保证金：在合同签订之前，成交供应商按成交金额的5%向采购人交纳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交纳方式：转账或电汇形式。履约保证金指定账户【开户名称：桂林理工大学，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桂林分行，账号：6132 5748 8744】。成交供应商须按上述规定的金额、方式将履约保证金转入桂林理工大学账户。否则，不予签订合同。
17	16	16.1 签订合同时间：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16.2 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时，须携带的资格证件：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单位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等其它资格证件，经采购人核验合格后方可签订合同。 16.3 货物安装验收合格后，成交供应商应将壹份相关验收证明原件（格式见附件）送采购代理机构存档。 16.4 政府采购合同存档及公告：政府采购合同双方自签订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原件一份交采购代理机构存档；采购代理机构受采购人委托，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因此请各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注明谈判内容中涉及商业秘密的部分，未注明的视为响应文件中不涉及商业秘密。
18	20.4	接收质疑函方式：以书面形式 质疑联系部门及联系方式：广西云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桂林分公司，联系人：蒋艳梅、徐雪艳，联系电话：0773-2887388、2887399。通讯地址：广西桂林市中山北路 25 号 3 楼广西云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19	21	采购资金来源：预算资金。
20	22	支付方式：采购人自行支付。
21	23	解释权：本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代理机构。

供应商须知

一、总 则

1. 适用范围

1.1 本文件仅适用于本文件中所叙述的货物、服务类政府采购项目。

1.2 本采购项目名称：教学实验设备采购（材料学院高分子材料工程）

采购项目编号：GXZC2018-J1-15100-GXYL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桂林理工大学。

2.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广西云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2.3 “供应商”是指响应本文件要求，参加谈判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如果该供应商在本次谈判中成交,即成为“成交供应商”。

2.4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2.5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

2.6 “响应文件”是指：供应商根据本文件要求，编制包含报价、技术和服务等所有内容的响应文件。

2.7 实质性要求：“项目采购需求”中的所有条款要求及要求必须提供的均为实质性要求。

3. 供应商的资格

3.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具备合法资格的供应商；

3.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3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3.4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参与谈判；

3.5 本项目不接受未购买本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供应商参与谈判。

4. 谈判费用、采购代理服务费等、谈判文件的澄清和修改要求、联合体要求

4.1 **谈判费用：**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响应文件有关费用，不论谈判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和责任承担此类费用。

4.2 **采购代理服务费：**采购代理服务费：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按桂价费[2011]55号文件“货物类”收费标准下浮35%向成交供应商收取，领取成交通知书前，成交供应商应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付清招标代理服务费用。

4.3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4.3.1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竞争性谈判文件的采购需求，如发现需求中有误或要求不合理的，供应商必须在竞争性谈判文件发售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

4.3.2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谈判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谈判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谈判小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3个工作日前，以书

面形式通知所有接收谈判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3 个工作日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4.4 联合体要求：

- (1) 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参与谈判。
- (2)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谈判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本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3)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格式见第四章），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响应的责任（**各方承担责任与义务的分工应当符合采购要求，涉及行政许可范围的内容应由具有相应资质的成员承担；否则，联合体不成立**），并将联合体协议书连同响应文件一并提交本采购代理机构。联合体各方签订联合体协议书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谈判，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谈判。否则，与之相关的响应文件作废。
- (4) 联合体的业绩和信誉按联合体牵头人计算。
- (5)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联合体参加的，须提供《联合体协议书》（格式见附件）。
- (6) 联合体各方均应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分别提交资格文件。
- (7) 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 (8)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第六条规定，“鼓励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活动。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产品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 2%的价格扣除。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本办法第四条、第五条规定的扶持政策。

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二、响应文件的编制（格式见第四章）

5. 响应文件编制基本要求

- 5.1 供应商对响应文件的编制应按要求装订和封装。
- 5.2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就有关谈判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使用别的语言，但其相应内容必须附有中文翻译文本，在解释响应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文本为主。
- 5.3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本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承诺并履行本文件中各项条款规定及要求。
- 5.4 响应文件必须按本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通知及附件进行编制。
- 5.5 如因供应商只填写和提供了本文件要求的部分内容和附件，而给评审造成困难，其可能导致的结果和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5.6 响应文件的组成（格式见第四章）。

响应文件应分为价格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三个部分组成（以下文件应真实有效），属于“必须提供”的文件均必须提交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属自然人的应在签字处加盖大拇指指印】，否则，响应文件无效。

5.6.1 价格文件

供应商必须按格式填写“谈判报价表”；

5.6.2 商务文件【如供应商为联合体参加谈判的，则联合体各方应分别按要求提交相应的资格文件，联合体协议书并注明牵头人（关于对联合体的要求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有关条款）】：

- 1) 供应商必须按格式填写“谈判书”及“谈判声明书”；
- 2) 供应商必须提供保证金交纳凭证复印件；
- 3) 供应商必须提供供应商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除外）；

注：①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②如供应商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应提供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复印件；供应商为事业单位，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供应商为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执业许可证复印件等证明文件；供应商为个体工商户，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复印件。

- 4) 供应商必须提供供应商的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复印件；

注：①供应商应提供经审计的财务状况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供应商提供了经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的，则不需要再提供财务状况报告、银行资信证明等类似文件。②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 5) 供应商必须按格式填写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身份证明及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 6) 供应商为委托代理时，必须按格式填写“授权委托书”及必须提供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 7) 供应商按格式填写“商务响应表”；

8)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有关资料[如产品属于小型、微型企业，须提供工商注册地的工业和信息化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材料及《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附件）；如产品属于监狱企业的，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含省级）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请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附件）]；

- 9) 联合体协议书及联合体授权委托书(供应商为联合体参与谈判的，必须提供)。

5.6.3 技术文件

- 1) 供应商必须按格式填写“竞标货物技术参数表”（均不含报价）；

- 2) 供应商必须按格式填写“技术响应偏离情况表”；

3) 供应商必须提供供应商的售后服务承诺书(包含交货期、免费保修期、技术培训方案、出现故障解决方案)；

- 4) 免费保修期外零配件供应方案（如有，请提供）；

- 5) 生产、销售许可证（如国家实行强制性要求的，则必须提供）、其他证明文件（如有，必须提供）；

- 6) 货物制造检测标准、货物认证、检测报告、鉴定证书等（如有，请提供）；

- 7) 产品获奖证书（如有，请提供）；

8) 货物名称、型号、规格、数量、性能、内部配置、使用原材料，引进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等的情况（如有，请提供）；

- 9) 货物制造、检验、验收执行的标准（如有，请提供）；

- 10) 质量保证措施（如有，请提供）；
- 11) 产品样本、使用保养说明书、图纸等技术资料（如有，请提供）；
- 12) 提供切实可行的优惠承诺（如有，请提供）。

5.7 响应文件电子版（如有）。

5.8 供应商应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第四章“响应文件（格式）”编制响应文件。

5.9 供应商应提供所竞货物的货物名称、品牌、生产厂家、规格型号、技术参数、性能、配置、数量、单价等，对有具体参数要求的指标，供应商应提供所竞货物的具体参数值，不能简单复制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

5.10 供应商根据“项目采购需求”中“项目要求及技术需求”要求逐项对应填报竞标货物的技术参数、性能指标承诺【即：竞标货物技术参数表（均不含报价）】。

6. 计量单位

除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外，本文件所要求使用的计量单位均应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三、谈判报价要求

7. 谈判报价

7.1 **谈判报价：**包含本次采购货物、货物随配标准附件、包装、运输、运抵指定交货地点、装卸、现场安装调试检验（含安装所需辅材）、技术培训及技术资料的各种费用和售后服务、税金及其他所有成本费用的总和。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必须的费用也需列入总报价。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成交供应商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总报价中。

7.2 成交供应商负责本项目所需货物的制造或经营、运输、售后服务等全部工作。

7.3 供应商必须就“项目采购需求”中全部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漏项报价的或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其报价将被拒绝，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7.4 供应商未实质性响应“项目采购需求”中所有条款要求的，其报价将被拒绝，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7.5 采购预算金额（人民币）：**壹佰壹拾玖万伍仟元整（¥1195000.00）**。报价超出采购预算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7.6 未书面退出谈判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密封提交最后报价，其最后报价超出采购预算导致已通过评审的响应文件无效的，按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处理。

四、响应文件的份数、装订、封装、签署和递交

8. 响应文件的份数、装订、封装、签署

8.1 响应文件份数：正本壹册，副本叁册，须完整提交（A4 纸装订）。

8.2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价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两部份内容）按顺序装订成册，响应文件的封面应注明“正本”、“副本”字样；若响应文件过厚无法装订成壹册的，供应商可进行分装，但须相应标注清楚。

8.3 供应商须将响应文件正本、副本全部装入一个文件袋（盒、箱）中并加以密封，封口处必须密封签字【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其被授权人签字均可】或盖供应商公章以示密封。

8.4 响应文件的文件袋封面上应写明：

- 1) 竞争性谈判项目编号；
- 2) 竞争性谈判项目名称；
- 3) 供应商名称。

8.5 响应文件需打印或用不褪色的墨水填写。

8.6 响应文件须由供应商在规定位置盖供应商公章【属自然人的应在签字处加盖大拇指指印】并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被授权人签署，供应商应写全称。

8.7 响应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属自然人的应在签字处加盖大拇指指印】及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被授权人）签字；响应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8.8 本文件中描述供应商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供应商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除本文件有特殊规定外，供应商的财务章、部门章、分公司章、工会章、合同章、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及银行的转账章、现金收讫章、现金付讫章等其它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

8.9 本文件中描述供应商的“签字”是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被授权人亲自在文件规定签署处亲笔写上个人的名字的行为。

9. 响应文件有效期

9.1 响应文件有效期：自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至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止。

9.1.1 未成交的响应文件有效期内均应保持有效。

9.1.2 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自递交截止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10. 保证金

10.1 保证金金额（人民币）：壹万贰仟元整（¥12000.00）（须足额交纳）。保证金应在响应文件有效期内保持有效。

10.2 保证金交纳方式：供应商必须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18 年 4 月 8 日上午 10 时 30 分前将保证金以转账或电汇等非现金形式（自然人除外）交到广西云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指定账户【开户名称：广西云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桂林分公司，开户银行：中信银行南宁东葛支行，银行账号：8113001013100074449】，否则视为无效保证金。本项目不接受现金形式或从个人账户转出（自然人除外）的保证金。

注：供应商应按上述要求交纳保证金，并自行考虑到账时间，妥善安排保证金交纳工作，确保按时到账。

10.3 供应商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保证金，其交纳的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10.4 除法律规定不予退还保证金的情形外，保证金的退还均以转账形式退回到供应商银行账户。

10.4.1 未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由供应商提供本单位开户银行及账号后，以转账方式退还（无息）。

10.4.2 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在合同签订后并将一份合同原件送达到采购代理机构存档后的五个工作日内，以转账方式退还（无息）。

11. 响应文件的递交

11.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地点：谈判供应商应于 2018 年 4 月 8 日上午 10 时 30 分将响应文件密封提交到广西云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开标大厅（广西桂林市中山北路 25 号 3 楼），逾期送达的将予以拒收。

响应文件递交起止时间：2018 年 4 月 8 日上午 9 时 30 分～10 时 30 分

11.2 迟交的响应文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逾期送达的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收。

五、谈判小组成立

12.1 竞争性谈判小组成立：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 3 人以上（含 3 人）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竞争性谈判小组成员总数的 2/3。采购人不得以评审专家身份参加本部门或本单位采购项目的评审。采购代理机构人员不得参加本机构代理的采购项目的评审。

达到公开招标数额标准的货物或者服务采购项目，或者达到招标规模标准的政府采购工程，竞争性谈判小组应当由 5 人以上单数组成。

评审专家应当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竞争性谈判采购项目，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的评审专家的，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可以自行选定评审专家。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竞争性谈判采购项目，评审专家中应当包含 1 名法律专家。

12.2 竞争性谈判小组在采购活动过程中应当履行下列职责：

- 1) 确认谈判文件；
- 2) 从符合相应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名单中确定不少于 3 家的供应商参加谈判；
- 3) 审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并作出评价；
- 4) 要求供应商解释或者澄清其响应文件；
- 5) 编写评审报告；
- 6) 告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的供应商的违法违规行为。

12.3 竞争性谈判小组成员应当履行下列义务：

- 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 2) 根据采购文件的规定独立进行评审，对个人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
- 3) 参与评审报告的起草；
- 4) 配合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 5) 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和监督检查工作。

六、响应文件评审程序

13.1 **响应文件开启时间、谈判时间及地点：**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为开启响应文件及与供应商谈判时间，具体时间由采购代理机构另行通知。**地点：**广西云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评标室(广西桂林市中山北路 25 号)，参加谈判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相应的被授权人必须持有效证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凭身份证或相应的被授权人凭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身份证】依时到达指定地点等候当面谈判。

13.2 谈判小组确认竞争性谈判文件。

13.3 采购代理机构向谈判小组提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接收的所有响应文件。谈判小组对所有响应文件密封完整性进行检查合格后，对所有响应文件进行统一启封。

13.4 谈判小组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并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程序、评定成交标准等事项与实质性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进行谈判。公开招标的货物、服务采购项目，招标过程中提交响应文件或者经评审实质性响应竞争性谈判要求的供应商只有两家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按照《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 74 号令）第四条经本级财政部门批准后可以与该两家供应商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

13.4.1 在对供应商资格审查时进行信用查询：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

查询起止时间：2015 年 4 月 8 日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打印查询记录，打印材料作为评审资料保存。

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资格审查不通过，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13.4.2 资格条件不符合的供应商或未实质性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谈判小组应当告知有关供应商。

13.5 谈判

谈判小组按响应文件递交的先后顺序为谈判顺序，谈判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并给予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对竞争性谈判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谈判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供应商应当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谈判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属自然人的应在签字处加盖大拇指指印】。由授权人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谈判中，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采购代理机构对谈判过程和重要谈判内容进行记录，谈判双方在记录上签字确认。

谈判小组一致确定响应供应商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设定的方法和标准确定成交候选人。第一轮谈判谈判小组未能确定成交候选人的，对竞争性谈判文件修正后进行第二轮谈判，以此类推。

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谈判采购活动。

13.6 最后报价

13.6.1 竞争性谈判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要求所有继续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密封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

13.6.2 竞争性谈判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谈判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含3家）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密封提交最后报价。

13.6.3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3.6.4 已经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谈判情况书面退出谈判。

未书面退出谈判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密封提交最后报价，其最后报价超出采购预算导致已通过评审的响应文件无效的，按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处理。

13.6.5 小型和微型企业最后报价扣除计算。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之规定，供应商所竞产品被认定为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或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该产品的最后报价给予 6% 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报价，即该产品的评审报价=该产品的最后报价 $\times$ （1-6%）；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竞标，且联合体投标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含 30%）的，联合体最后报价予 2% 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审报价，即评审报价=最后报价 $\times$ （1-2%）；除上述情况外，评审报价=最后报价。

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13.6.6 谈判小组应当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评审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 3 名以上（含 3 名）成交候选人（评审报价相同时，按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最后报价相同时，依次按节能环保产品优先、技术指标高优先、免费保修期长优先、交货期短优先、故障响应时间短优先的顺序排列），并编写评审报告。

13.7 在评审过程中出现法律法规和竞争性谈判文件均没有明确规定的情形时，由谈判小组现场协商解决，协商不一致的，由全体谈判小组投票表决，以得票率二分之一以上专家的意见为准。

13.8 特别说明：

13.8.1 在评审过程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

（1）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报价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最后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自主选择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供应商，其他响应无效。

（2）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核心产品的名称应当在采购文件中载明。

13.8.2 供应商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供应商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本法人员工（或必须为本法人或控股公司正式员工）。

13.8.3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13.8.4 供应商在谈判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响应文件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成交后发现的，成交供应商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 49 条之规定双倍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供应商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13.8.5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相互串通，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供应商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
- （2）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谈判事宜；

- (3) 不同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谈判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供应商的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13.8.6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行为：

-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响应文件；
-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响应文件；
-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谈判报价，或者在采购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成交，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然后再参加谈判；
-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成交；
-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13.8 修正原则：响应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按上述勘误修正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响应文件的最后报价，供应商签字确认。

13.8.7 关联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政府采购活动，否则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的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 生产厂商授权给供应商后自己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生产厂商对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货物，仅能委托一个代理商参加谈判。

六、确定成交供应商办法及结果公告

14. 确定成交供应商办法及结果公告

14.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人中，根据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评审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谈判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评审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14.2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含省级）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发出成交通知书前，应当对成交供应商信用进行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取消其成交资格，并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被取消成交资格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以上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14.3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四十三条及《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

政部 74 号) 第十八条规定, 成交结果公告内容包括成交供应商名称、地址和成交金额, 主要成交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

七、履约保证金

15.1 履约保证金: 在合同签订之前, 成交供应商按成交金额的 5% 向采购人交纳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交纳方式: 转账或电汇形式。履约保证金指定账户【开户名称: 桂林理工大学,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桂林分行, 账号: 6132 5748 8744】。成交供应商须按上述规定的金额、方式将履约保证金转入桂林理工大学账户。否则, 不予签订合同。

15.2 签订合同后, 如成交供应商不按双方签订的合同规定履约, 则没收其全部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 按实际损失赔偿。

15.3 履约保证金在成交供应商按合同约定交货验收合格后, 履约保证金转为质保金, 免费保修期满后 7 个工作日内以银行转账方式如数退还 (不计利息)。

15.4 在履约保证金退还日期前, 若成交供应商的开户名称、开户银行、账号有变动的, 请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 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成交供应商自负。

八、签订合同及合同存档、公告

16. 签订合同及合同存档

16.1 签订合同时间: 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16.2 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时, 须携带的资格证件: 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单位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等其它资格证件, 经采购人核验合格后方可签订合同。

16.3 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 采购人可以按本项目确定成交供应商办法确定其他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并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16.4 成交供应商应于合同签订后并将一份合同原件送达到采购代理机构存档。

16.5 货物安装验收合格后, 成交供应商应将壹份相关验收证明 (格式见附件) 原件送采购代理机构存档。

16.6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 政府采购合同双方自签订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原件一份交采购代理机构存档; 采购代理机构受采购人委托, 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媒体上公告, 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因此请各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注明谈判内容中涉及商业秘密的部分, 未注明的视为响应文件中不涉及商业秘密。

九、适用法律

17. 采购当事人的一切活动均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及相关规定。最终谈判结束后, 谈判小组不得再与供应商进行任何形式的商谈。

十、其它内容

18. 采购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成交金额 \ 费率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万元以下	1.5%	1.5%	1.0%
100~500 万元	1.1%	0.8%	0.7%
500~1000 万元	0.8%	0.45%	0.55%

1000～5000 万元	0. 5%	0. 25%	0. 35%
5000 万元～1 亿元	0. 25%	0. 1%	0. 2%
1～5 亿元	0.05%	0.05%	0.05%
5～10 亿元	0.035%	0.035%	0.035%
10～50 亿元	0.008%	0.008%	0.008%
50～100 亿元	0.006%	0.006%	0.006%
100 亿以上	0.004%	0.004%	0.004%

注: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19. 采购代理机构银行账户:

账户名称: 广西云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桂林分公司

开户银行: 中信银行南宁东葛支行

银行账号: 8113001013100074449

20. 询问、质疑和投诉

20.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 可以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20.2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 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具体计算时间如下:

(一) 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 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

(二)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 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三) 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 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供应商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 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采购监管部门投诉。

20.3 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 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 提供相关事实、明确的请求、必要的证明材料, 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 事实依据;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 应当由本人签字; 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 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 并加盖公章。

20.4 接收质疑函方式: 以书面形式

质疑联系部门及联系方式: 广西云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桂林分公司, 联系人: 蒋艳梅、徐雪艳, 联系电话: 0773-2887388、2887399。通讯地址: 广西桂林市中山北路 25 号 3 楼广西云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21. 采购资金来源: 预算资金。

22. 支付方式: 采购人自行支付。

23. 解释权: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代理机构。

附件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格式）

根据政府采购项目（采购合同编号：）的约定，我单位对（项目名称）政府采购项目中标（或成交）供应商（公司名称）提供的货物（或工程、服务）进行了验收，验收情况如下：

验收方式：		☐ 自行验收 ☐ 委托验收		
序号	名 称	货物型号规格、标准及配置等 （或服务内容、标准）	数 量	金 额
合 计				
合计大写金额：				
实际供货日期			合同交货验收日期	
验收具体内容	（应按采购合同、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及验收方案等进行验收；并核对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在安装调试等方面是否违反合同约定或服务规范要求、提供的质量保证证明材料是否齐全、应有的配件及附件是否达到合同约定等。可附件）			
验收小组意见	验收结论性意见：			
	有异议的意见和说明理由：			
	签字：			
验收小组成员签字：				
监督人员或其他相关人员签字：				
或受邀机构的意见（盖章）：				
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采购人或受托机构的意见（盖章）：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第三章 项目采购需求

说明:

1. 台式计算机, 便携式计算机, 平板式微型计算机, 激光打印机, 针式打印机, 液晶显示器, 制冷压缩机, 空调机组, 专用制冷、空调设备, 镇流器, 空调机, 电热水器, 普通照明用自镇流荧光灯,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 电视设备, 视频设备(监视器、数字硬盘录像机), 便器, 水嘴等品目为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 若采购货物含有此类产品时, 供应商的货物必须使用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本项目采购内容不涉及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2. 供应商所竞产品为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 该产品的最后报价给予 6% 的扣除, 扣除后的价格为评审报价。供应商为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竞标, 其中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 以上(含 30%) 的, 联合体最后报价给予 2% 的扣除, 扣除后的价格为评审报价。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3.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 视同为中型企业。小型、微型企业提供大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 视同为大型企业。
4. 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的规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 不重复享受政策。
5.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享受小型、微型企业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提供由省级以上(含省级)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项号	货物名称	项目要求及技术需求	数量	单位
1	鼓风干燥箱	一、设备技术要求: 1. 工作室采用优质钢板或不锈钢板。 2. 微电脑智慧控温仪, 具有设定, 测定温度双数字显、定时、功率抑制和自整定功能, 要求控温精确可靠。 3. 热风循环系统由低噪声风机和风道组成, 工作室内部温度均匀。 4. 控温范围: 室温+10~200 ℃, 控温精度 0.1 ℃, 温度波动: ± 1 ℃。 5. 消耗功率: ≤1300W。 6. 工作室尺寸 (mm): 约 550*350*550。 二、配置要求: 设备主机一台, 配套产品说明书及相关出厂合格证。	2	套
2	真空干燥箱	一、设备技术要求: 1. 采用钢化、防弹双层玻璃门, 要求能观察工作室。 2. 箱门闭合松紧能调节, 整体成型的硅橡胶门密封圈, 能确保箱内高真空度。 3. 微电脑智能控制仪, 具有设定、测量温度双数字显示和PID自整定功能, 要求控温精确, 可靠。 4. 加热功率比例可任意调节, 能确保低端控温无温度过冲之弊。 5. 控温范围: RT+10~200℃, 温度分辨率: 0.1℃。 6. 消耗功率: <350W。 7. 真空度: <133Pa。 8. 工作室尺寸 (mm): 约300×300×275, 采用不锈钢 (1Cr~18Ni9Ti) 材料。 二、配置要求: 设备主机一台, 配套产品说明书及相关出厂合格证。	2	套

3	旋片式真空泵	一、技术参数要求： 1. 电源：220V。 2. 电机线圈：铜制线圈。 3. 极限压力：6×10^{-2} Pa。 4. 转速：1400转/分。 5. 抽速：2升/秒。 6. 功率：0.37 KW。 二、配置要求：设备主机一台，配套产品说明书及相关出厂合格证。	2	套
4	实验型真空冷冻干燥机	一、设备要求： 1. 干燥仓采用航空亚克力材料，要求无粘接、高强度，无泄漏。 2. 采用优质压缩机，要求高效稳定、噪音低。 3. 冻干自动控制系统：可程序化编程，从冻干到除霜均程序化控制。 4. 采用工业触摸屏，要求人机互动性好，简单易懂，不需说明书也可进行简易操作。 5. 监视系统：实时监视系统温度，真空度。 6. 冻干工艺配方存储功能：可存储500组固定或者用户自定义冻干工艺配方。 二、技术参数： 1. 捕水能力：3L。 2. 凝冰效率：2L/24h。 3. 冷阱温度：-55°C。 4. 真空度：$<8\text{Pa}$。 5. 具有4层物料盘（带加热）。 6. 冻干面积：0.12m^2。 7. 电源：220V/50HZ/900W。 三、配置要求：设备主机1台、真空泵及真空管1套、冻干仓1套、4只不锈钢物料盘。	1	套
5	台式循环水真空泵	一、技术参数要求： 1. 电源：220V，50Hz。 2. 抽气量：10L/min。 3. 功率：180W。 4. 流量（L/min）：80。 5. 极限真空：0.098MPa。 6. 水箱容积（L）：15。 二、配置要求：设备主机1台，配套产品说明书及相关出厂合格证。	2	套
6	低温冷却循环泵	一、技术参数要求： 1. 储液槽容积：10L。 2. 介质温度范围：-20°C~室温。 3. 控温精度：$\pm 0.5^{\circ}\text{C}$。 4. 设定方式：物料温度控制模式。 5. 制冷量：10°C（$\geq 1600\text{W}$），-10°C（$\geq 600\text{W}$），-20°C（$\geq 300\text{W}$）。 6. 制冷机组：功率$\geq 800\text{W}$，制冷剂：R22。	2	套

		7. 循环泵：流量 $\geq 18\text{L/min}$ ，功率 $\geq 100\text{W}$ ，扬程 $\geq 6\text{M}$ 。 8. 最大使用烧瓶容量：2L/5L。 二、配置要求：主机1台，配套相关配件及产品说明书。		
7	匀胶机	一、设备要求： 1. 采用75W直流无刷电机，单片机控制。 2. 高清晰文本显示器。 3. 可单步和多步匀胶操作。 4. PP耐腐蚀内腔，可更换。 5. 采用铝合金阳极氧化外壳。 6. 耐溶剂PC透明盖。 7. 多角度定位铰链设计。 8. HDPE真空吸盘。 二、技术参数要求： 1. 支持wafer尺寸：碎片（小于1cm）至100mm（4"圆晶）。 2. 速度可调范围：100-10000rpm。 3. 加速度可调范围：100-10000rpm/s。 4. 转速分辨率：1rpm。 5. 转速精度： $< \pm 5\text{rpm}$ 。 6. 可编程5组5步程序。 7. 宽电压输入：AC100-230V。 三、配置要求：主机1台，配套产品说明书。	1	套
8	PH计	一、技术参数要求： 1. 测量参数：pH值、mV（ORP）、温度值。 2. 测量范围： $(-2.00 \sim 20.00)\text{pH}$ ， $(-1999 \sim 1999)\text{mV}$ ， $(-5.0 \sim 135.0)\text{℃}$ 。 3. 分辨率：pH：0.01pH，mV：1mV，温度：0.2℃。 4. 基本误差：pH： $\pm 0.01\text{pH}$ ，mV： $\pm 0.1\%FS$ ，温度： $\pm 0.5\text{℃}$ 。 5. 稳定性： $(\pm 0.01\text{pH} \pm 1\text{个字})/3\text{h}$ 。 6. 温度补偿：自动/手动 $(-5.0 \sim 135.0)\text{℃}$ 。 二、配置要求：设备主机1台，配套产品说明书及相关出厂合格证。	4	套
9	多功能水浴恒温振荡器	一、技术参数要求： 1. 电源：交流220V $\pm 10\%$ 50Hz $\pm 2\%$ 。 2. 温控范围：RT-100℃。 3. 控温精度： $\pm 1\text{℃}$ （LED数显控温）。 4. 振荡托盘：约410 $\times$ 310(mm)。 5. 振荡速度：启动~250转/分（回旋振荡、往复振荡双功能）。 6. 振荡幅度：20mm。 7. 定时范围：0-120分钟。 8. 外形尺寸（mm）：约690 $\times$ 479 $\times$ 440。 9. 工作环境温度：0~40℃。 10. 工作环境相对湿度：85%以下。 二、配置要求：设备主机1台，配套产品说明书及相关出厂合格证。	1	套

10	超声波清洗机	一、技术参数: 1. 清洗槽内尺寸 (mm) (长×宽×高): 约300×240×150。 3. 容量:10(L) 。 4. 超声频率:40 (KHz)。 5. 超声功率:200 (W)。 10. 时间可调:1-600 (min)。 11. 累计时间:999999 (h)。 12. 有网架。 13. 有降音盖。 14. 有排水。 二、配置要求: 设备主机1台, 配套产品说明书及相关出厂合格证。	2	套
11	透反射偏光显微镜	一、设备要求: 1. 配置无应力平场物镜(中心可调)与大视野目镜。 2. 粗微动同轴调焦机构, 粗动松紧可调, 带限位锁紧装置。 3. 旋转式载物台, 360° 等分刻度, 游标格值6', 中心可调, 带锁紧装置, 工作台垂直有效行程可达30mm。 二、技术参数要求: 1. 目镜: 大视野WF10X(Φ18mm), 分划目镜10X(Φ18mm)0.10mm/div。 2. 物镜(中心可调): 无应力平场消色差物镜(无盖玻片) PL 5X/0.12, 无应力平场消色差物镜(无盖玻片)PL L 10X/0.25, 无应力平场消色差物镜(无盖玻片)PL L40X/0.60(弹簧), 无应力平场消色差物镜(无盖玻片)PL L 60X/0.75(弹簧)。 3. 反射照明: (1) 起偏器: 可旋转; (2) 光源: 6V20W卤素灯, 亮度可调。 4. 透射照明: (1) 起偏器: 可360° 旋转, 有0、90、180、270四个读数; (2) 光源: 6V20W卤素灯, 亮度可调; (3) 聚光镜: N. A. 1.25可上下升降。 5. 目镜筒: 三目镜, 倾斜30°, 可进行100%透光摄影。 6. 中间筒: 内置检偏器, 可自由切换正常观察与偏光观察, 90° 旋转, 带刻度, 游标格值12'。 7. 转换器: 四孔(外向式滚珠内定位)。 8. 调焦机构: 粗微动同轴调焦, 微动格值:2 μ m, 带锁紧和限位装置。 9. 载物台: 旋转式载物台, 直径: Φ150mm, 360° 等分刻度, 游标格值6', 中心可调, 带锁紧装置。 三、配置要求: 偏光显微镜1台, 适配镜1套, 摄像器(CCD)1套。	2	套
12	在线式红外热像仪	一、技术要求: 1. 图像传感器: (1) 红外探测器类型: 非制冷焦平面; (2) 红外波长范围: 8.5~14 μ m; (3) 红外像素数: 160*120;	1	套

		(4) 帧率：50Hz。 2. 测温性能和图像性能： (1) 调焦方式：无热化免调焦； (2) 发射率黑背景温度校正：根据输入发射率和背景温度自动校正，发射率0.01~1可调； (3) 滤光片或窗口透过率校正：根据输入透过率自动校正； (4) 大气透过率校正：根据气象参数自动计算大气透过率并校正温度； (5) 高低温报警：控制端声光报警，并记录日志，触发报警时可自动存储温度数据和图像快照。相机端报警输出电平指示； (6) 辅助温度分析：相对温度分析、温度直方图分析、历史温度曲线图、线上温度曲线图； (7) 测温模式：支持全局高低温追踪、全局平均温度、点、线、矩形、圆、椭圆、多边形等多种测温模式，最多可添加80个测温对象。所有测温对象可独立设报警阈值范围、采样周期、绘制历史温度曲线图。 3. 网络连接：数据接口：100M以太网，支持Modbus、RTP、RTCP、RTSP、ONVIF、FTP、TCP、UDP等协议。 4. 数据存储 (1) 报告生成：WORD格式，带内容选择向导； (2) 测温对象：测温对象配置可存储到文件，可从文件读取。每个对象的代表性温度（例如最高温度）数据可保存到文件； (3) 温度数据流回放：回放带时间戳，可调节播放速度、冻结、循环播放，播放时可进行图像处理，可输出超分辨率图像； (4) 红外图像保存：BMP或JPG格式，可选带标记信息或不带标记信息； (5) 视频保存：MPEG压缩，可选是否带用户标记信息，可限制最大尺寸。 二、配置要求：主机1套，相关产品手册及出厂合格证1套。		
13	热机械分析仪	一、性能指标： 1. 测量形式：压缩、弯曲、拉伸、穿透。 2. 温度范围：高温炉：室温—500℃。 3. 升温速率：0.5—5℃/min；1，2，5℃/min常用。 4. 变形测量范围：0—2.5mm。 5. 系统软件实现的功能： (1) 实时显示试验温度：变形曲线； (2) 实时显示试验温度：时间曲线； (3) 自动计算玻璃化温度TG、流动温度Tf； (4) 打印试验曲线及试验报告； (5) 随时存取和查询历次试验曲线； (6) 查询各次试验历史数据。 6. 对于符合国标规定的标准式样可任意选择。 7. 软件数字滤波，伪信号自动去除。 8. 误差自动修正。 9. 试验完成报警。 二、试验监控：	1	套

		1. 温度测量精度为$\pm 0.5^{\circ}\text{C}$，温度分辨率0.1°C，控温精度$\pm 1^{\circ}\text{C}$。 2. 变形测量精度为$\pm 0.01\text{mm}$，变形分辨率为0.001mm。 3. 加热自动控制装置控制精度为升温速率10%，温度$+0.5^{\circ}\text{C}$—-0.5°C。 4. 试验开始后，为保证加热自动控制装置精度，“试验管理”和“试验监控”界面的有关按钮和有关菜单操作要求被自动禁止。 5. 试验全部完成后，蜂鸣器响，可用鼠标单击消音子菜单消音。 6. 试验全部完成后，可单击试验菜单下的打印子菜单打印本监控界面的有关数据和曲线。 二、配置清单：设备主机1套，随机配件及相关说明书。		
14	静电计	一、功能应用要求：光电二极管暗电流测量、进入影印机碳粉内的电荷测量、放射剂量测量等。 二、技术要求： 1. 测量分辨率：$5^{1/2}$位； 2. 电流测量：100aA-20mA； 3. 电阻测量：200GΩ； 4. 电压测量：10μV-200V； 5. 输入电阻：$>200\text{T}\Omega$； 6. 电荷测量：1fC-2μC； 7. 能主动消除电压与电流的偏移。 三、配置要求：静电计主机1套。	8	套
15	分析柱及保护柱	PLgel 5um MIXED-C 300 x 7.5 mm，含保护柱。	1	套
16	聚合模拟仿真软件	一、技术参数： （一）工艺范围及要求：丙烯、A、B、C催化剂先在D200预聚釜中进行预聚合反应，预聚压力3.1-3.96MPa，温度低于20°C，然后进入第1、2反应器（D201、D202）在液态丙烯中进行淤浆聚合，聚合压力3.1-3.96MPa，温度$70-67^{\circ}\text{C}$。由D202排出的淤浆直接进入第3反应器D203进行气相聚合，聚合压力2.8-3.2MPa，温度80°C。 （二）培训工况要求： 1. 冷态开车； 2. 正常操作； 3. 正常停车； 4. 常见事故处理，包括：停电、停水、停蒸汽、IA停、原料中断、氮气中断、低压密封油中断、高压密封油中断、A-Cat不上量、聚合反应异常等15项，另外根据教师站自定义事故扰动功能：用户可以组建事故不少于30个。 （三）软件系统功能要求： 1. 学员站仿DCS功能： （1）可模拟以下自控厂商的DCS风格：通用DCS2005、IA（foxbroo英维斯）、cs3000（横河）、TDC3000(honeywell)。 （2）仿中控的功能描述： ①流程图显示：模拟中控DCS流程界面；	1	套

	②总貌图显示：模拟中控DCS总貌界面； ③报警总显示：模拟中控DCS报警界面； ④联锁系统：模拟中控联锁系统； ⑤趋势显示：显示核心控制参数的变化趋势； ⑥控制组显示：将控制组集中显示； ⑦调节面板显示：模拟中控DCS调节面板。 2. 学员站系统功能： （1）系统登录：可以输入学员姓名和学号，选择单机模式或局域网模式运行，进入仿真系统。 （2）高级配置：可以根据需要预先设置软件运行后的画面在屏幕上的显示比例，包括：画面填充整个屏幕、原始画面大小、适合屏幕的最佳画面 （3）培训参数选择：可以选择不同的培训工艺、培训项目和DCS风格。 （4）当前信息总揽：可以查看当前运行的学员站软件当前工艺、操作模式。 （5）重做当前任务：将学员站软件模型数据、评分初始化。 （6）培训项目选择：在仿真软件运行状态，用于切换培训项目，可以选择系统中的任何模型，一旦模型选定，模型数据会自动加载数学模型和评分文件等相关模块，用以模拟正常运营、常见事故等培训学习内容。 （7）进度存盘：用于学员手动创建进度文件，用于保存软件的界面状态、模型数据、操作评分和指标趋势等当前操作状态。 （8）进度重演：用于学员手动调用进度文件，将之前保存的操作进度，包括软件的界面状态、模型数据、操作评分和指标趋势等操作状态加载。 （9）内置自动快门：软件后台在本地每隔3分钟自动保存操作进度文件，以配合教师站软件的加载快门功能，用于学员机意外重启、断电、蓝屏等异常时，可形成培训或考试的应急处理预案。 （10）系统冻结/解冻：在任何时间都可以暂停/继续运行仿真系统。 （11）变量监视：可以对仿真系统温度、液位、压力、流量、阀门开度等变量的实时数据进行监视，并查看上述数据波动范围的上限和下限。 （12）仿真时钟设置：即运行时间设定，教员可以减缓或加速工艺变化的速度，以25%、50%、100%、200%、300%、400%的速度进行数据运算。 （13）成绩爬升图：直观的反映学员操作过程得分情况和操作质量的走势。 （14）操作评价功能：操作评分系统全程跟踪学员操作过程，记录工艺仿真每一步的操作痕迹，双向推理操作与和组态结果，依据操作规程知识库对步骤顺序和工艺指标进行评分，对工艺仿真的具体实现方法给予指导性的操作说明；其主要功能有： ①根据装置操作规程和技能操作经验设计步骤评分和对应评分描述，实现操作步骤的在线指导。 ②根据设备操作要求和工艺参数要求设计质量评分和对应评分描述，实现操作质量的在线指导。 ③对普通操作步骤、指标质量控制、操作规程、操作时机等进行监控评定。		
--	---	--	--

		④当重要指标控制严重超标时惩罚性扣分。 ⑤当操作规程上面出现严重错误时惩罚性扣分。 ⑥评分自动提示：显示接下来的操作步骤，在线指导学员操作。 ⑦操作成绩单：支持学员操作总成绩、细化步骤得分情况的浏览、保存、打印等功能。 二、配置要求：软件（50个节点）及相关手册1套。		
17	台式高速离心机	一、技术参数要求： 1. 最高转速：12000r/min。 2. 最大相对离心力：21532xg。 3. 定时范围：1min~99min。 4. 最大容量：6×50ml。 5. 转速精度：±30r/min。 二、配置要求：离心机主机1台，角转子12x10ml（1套）。	2	套
18	热氧老化箱	一、设备要求：适用于橡胶类、皮类、塑料类、布类等材料受热前与受热后变化特性。 二、技术参数： 1. 温度范围：常温+10℃~250℃。 2. 温度偏差：±1℃。 3. 温度均匀度：100℃以内小于1℃，100~200℃以内小于2℃，200~300℃以内小于4℃。 4. 温度波动度：±1℃。 5. 温度控制方式：液晶显示，按键输入。 6. 定时器范围：LCD 0~9999。 7. 加热丝功率：4kW。 8. 内箱尺寸（W*D*H）（cm）：约40*40*45。 9. 箱体：内箱采用不锈钢面板，要求耐腐蚀，经久耐用，机台表面为不锈钢烤漆处理。 10. 转盘：配有可拆卸转盘，转盘旋转速度为5~8rpm；带有独立控制开关。 11. 要求箱门上配有真空隔热玻璃窗口。可在测试过程中随时观察试样测试情况。 12. 控制方式：采用液晶显示控制器，可多点线性温度修正；PID 温度控制；报警蜂鸣及页面弹窗提醒。 二、配置要求：设备主机1台，配套相关必备工具及用户手册等。	1	套
19	硫化仪	一、采用科学的控制系统，要求具有强大的控制系统、要求分析精度高、能直观的控制画面。配备分析软件。 二、技术参数要求： 1. 温度控制范围：室温 ~ 200℃。 2. 温度误差：±0.5℃。 3. 温度最小读值：0.1℃。 4. 振动频率：100cpm(1.66HZ)。 5. 驱动方式：马达偏心轮结构驱动。 6. 扭矩范围：弹性S' 0.1 ~ 200 lb-in；粘性S'' 0.3 ~ 200 lb-in。	1	套

		7. 扭矩单位: kg-cm、lb-in、N-m。 8. 扭矩最小读值: 0.001 单位。 9. 振动角度: $\pm 0.5^\circ$、$\pm 1^\circ$。 10. 电源: AC220V$\pm 10\%$, 50/60Hz$\pm 3\text{Hz}$, 10A。 11. 气压: 4.6kg/cm² (0.45MPa) 用户自备。 12. 操作软件功能要求: (1) 测试前的设定: 测试温度、转动角度、测试时间、MH 持平时间、测试频率、稳定时间、稳定范围。 (2) 测试中的设定: 测试开始自动闭模、加热中, 开机后, 机台自动加热至上次测试设定温度、显示图形网格线、测试过程展示。 (3) 测试后的设定: 自动存盘、测试结束上下模自动开启、测试数量到达时再打印、每次都打印。 (4) 结束条件的设定: 测试时间到达、MH 持平时间到达、测试时间或 MH 持平时间到达、测试时间及 MH 持平时间到达。 (5) 试验报告内容包括: 显示项目、扭力值 S'、粘性值 S'' 全扭矩值 S*、试样名称、试样形状、试样长度、试样宽度、试样厚度、试样面积、试样单位重量、选择测试图形 (其它报告项目可指定增设)。 (6) 各种报告格式可自行制作存盘备用, 可选择单次测试打印及测试打印、曲线再现性打印等。 (7) 具有多功能易懂的测试曲线: 从测试曲线中, 用鼠标局部放大测试曲线, 放大倍数无限. 测试曲线对应轴的刻度会随着放大倍数同时变化。 (8) 多元化的报告画面: 具有简易的报告格式设计, 完整多样的报告项目设计, 如字型、颜色、背景颜色、曲线位置等, 使用者可以任意设定报告内容, 自由定义测试项目并从整个测试结果中搜集统计资料。 三、配置要求: 设备主机一套, 手套1双, 专用操作软件1套, 列表机1台, 列表纸1包, 玻璃纸1kg, 设备配套相关工具等。		
20	门尼粘度仪	一、技术参数要求: 1. 温度范围: 室温~200℃。 2. 温度控制: 电脑连线操控, PID. SSR控制。 3. 温度精确度: $\pm 0.5^\circ\text{C}$。 4. 温度最小读值: 0.1℃。 5. 合模后回温时间: 恢复至100℃ < 90"。 6. 转子速度: $2 \pm 0.02\text{rpm}$。 7. MOONEY范围: 1~200 MOONEY (可选择电脑自动切换或自行设定)。 8. 单位选择: kg-cm、lb-in、N-m、dN-m、MOONEY。 9. 单位最小读值: kg-cm 0.01单位、lb-in 0.01单位、N-m 0.01单位、MOONEY 0.1单位。 10. 测试时间: 时间无限制并可测试中途改变。 11. 转子型式: 大 (L), 小 (S) 二种。 12. 气压: 4.6kg/cm²。 13. 专用操作软件要求如下: (1) 常用界面都设有快捷键, 一键到位。	1	套

		(2) 测试条件、报告项目可随时随意的修改，具有三个主要界面，分别为： ①配方界面，在测试前可预先设定如下项目：测试温度、测试时间、预热时间、保持时间、胶料名称、配方名称、制造批号、操作人员、测试模式选择等。 ②报告设定界面：可随时(包括测试进行中)方便的建立、修改各种报告项目，报告项目包括最低门尼值(LM)、测试结束最后30秒最低门尼值(VM)、应力松弛时间(TRLX)、应力松弛系数(RLx-k)、应力松弛指数(RLx-a)、应力松弛值(MRLX)、一元对数回归曲线相关系数(RLx-r)、马达制动后扭力衰减80%对应的时间(RLx-t80)、马达制动后30s扭力衰减百分比(RLx-X30)、T5、T10及T35或T3及T18的焦烧时间、应力松弛时间等，可方便的编辑报告的抬头、报告项目的字形颜色等。并可以方便存档，方便以后调出等。测试数据动态的显示在报告中。 ③测试界面：显示测试曲线图形，包括早期焦烧之曲线，粘度/应力松弛值曲线等（供应商于响应文件中必须提供所竞产品符合本项以上功能的相关测试曲线图形界面证明）。测试曲线在测试中可随意切换显示，所有图形多种单位任意选择，图形背景、字形等任意切换。 (3) 测试时间在测试中可无限制的改变。 (4) 报告中多条曲线可同时打印在一个报告中。 (5) 胶料的资料以资料库存储、符合现代化的管理，同一配方资料可做各种统计。 (5) 配方、报告、资料可方便的汇入汇出，报告及其项目可汇出到Excel内。 (6) 可存储最高及最低粘度值，T5、T10及T35或T3及T18的焦烧时间、应力松弛时间及应力松弛值等，可将上述数据做统计分析，提供平均管制图(X-R)、个别值及移动全距管制图(X-Rm)、直方图、常态分配图。 二、配置要求：设备主机1套，手套1双，专用操作软件1套，列表机1台，列表纸1包，玻璃纸1kg，设备配套相关工具等。		
21	直立式塑料射出成型机	一、设备总体要求： 1. 要求多段温度控制，多段射出压力与射出速度，射出背压无段调整，合适各种精密塑胶零件的成型。 2. 电控可自动故障显示，方便故障排除与维修。 3. 螺杆的L/D长径比值大，适用特殊的工程塑料。 4. 可扩充电脑程式与自动化的取出，嵌入设备连线，可达到全自动机的设计。 5. 关模采直压式字母型的锁模油缸设计，能快速下降合模与慢速低压合模，要求能使模具的使用寿命更加持久。 6. 射出采双缸平衡式射出系统，射出平稳有力。 7. 电控可自动故障显示，方便故障排除与维修。 二、技术参数要求： 1. 射出系统：	1	套

		(1) 螺杆直径 (mm) : 26或32 (可选) ; (2) 射出压力 (kgf/cm²) : 2017或1367; (3) 射出率 (cc/s) : 44或67; (4) 螺杆回转数 (r.p.m) : 0~180; (5) 螺杆行程 (mm) : 120; (6) 喷咀行程 (mm) : 150。 2. 锁模系统: (1) 锁模方式: Hydraulic; (2) 锁模力 (tf) : 35; (3) 锁模行程 (mm) : 215; (4) 最小模厚 (mm) : 145; (5) 突针行程 (mm) : 40。 3. 滑模系统: (1) 滑模行程 (mm) : 350; (2) 滑模尺寸 (mm) : 430*350; (3) 模具 (set) : 1。 4. 油压电力系统: (1) 电动机 (KW) : 5.5; (2) 电热 (KW) : 4.1; (3) 油箱容量 (L) : 160; (4) 冷却水量 (L/hr) : 600~800。 三、配置要求: 设备主机1套, 随机送工具箱1套、操作说明书1套。		
22	气压切片取料机	一、技术参数要求: 1. 切刀尺寸: $\Phi 35\text{mm}$、$\Phi 50\text{mm}$ (可选) ; 2. 冲压最大行程: 45mm; 3. 最大力量: 160kg; 4. 气压源: 0.3~0.6Mpa (用户自备) 。 二、配置要求: 设备主机1台, 配套用户手册。	1	套
23	无油静音箱式空压机	一、技术参数要求: 1. 功率: $\geq 2000\text{W}$; 2. 最高工作压力 (Bar) : 0-8; 3. 排气量 (0.8MPa) : 250 L/min; 4. 噪音: $\leq 60\text{dB}$; 5. 电压: 220V。 二、配置要求: 设备主机1台, 出厂合格证。	1	套
24	小型手动平板硫化仪	一、技术指标: 1. 容量: $\geq 30\text{ton}$。 2. 温度: 电子式, 1秒~99分59秒, 任意设定。 3. 计时器: 电子式, 0~9999分钟, 任意设定。 4. 加热时间线缆用PVC粒, 约2~5分钟, at 150~200℃。 5. 最大压强: 约300kg/cm²。 6. 电热板面积: 300 x 300mm (上模、下模) ; 电热板间距: 0 ~ 100mm。	1	套

		7. 模具方孔：200 x 200mm（可订制）；模具厚度：1.0 / 2.0 / 3.0mm 各1个。 二、配置要求：设备主机1套，相关出厂合格证。		
25	实验用微型拉丝机	一、技术参数要求： 1. 设备要求为重量轻；体积小及组合功能的系统。单螺杆螺杆直径（小头）12mm，长度270mm，能解决细螺杆加料难和容易断问题：螺杆的混合功能可调整。螺筒和螺杆要求容易拆卸和清洗。螺杆加料段轴心有冷却功能。料口有加氮气口。拉丝量与外径的参数都可调整。各种参数要求可根据采购人要求相应设计。 2. 要求用料少，最大挤出量 500g/小时，线径在 $\Phi 1.0\text{mm}-\Phi 3.0\text{mm}$；加热区 2 个，温控区 4 个，挤出温度 PID 控制，温度稳定$\pm 2^{\circ}\text{C}$；最高使用温度 350°C。 3. 调速电机，功率 1500W，转速 10-100rpm。 4. 设备电源 220V，能耗低，总功率 3000W，要求升温速度快。 5. 挤出量及牵引速度均可调，要求方便操作；具有自动排丝功能；最大生产速度 4m/min。 6. 自带冷却水槽，循环使用，能节约用水量。 7. 设备尺寸总计：约长 1300mm*宽 360mm*高 440mm。 二、配置要求：微型单螺杆拉挤出机1 台（配熔融压力测量装置）、微型牵引装置1台、收排丝装置1台、挤出模口1 台、水槽装置一个。	1	套
26	3D 打印机	一、技术参数要求： 1. 产品框架：钣金一体结构； 2. 喷头数量：单喷头； 3. 成型尺寸（mm）：约280*180*180； 4. 机器尺寸：约480*365*420mm； 5. 机器重量：$\leq 20\text{KG}$； 6. 打印速度：15-300mm/s，打印过程中可以手动任意调节打印速度； 7. 支持耗材：ABS工程塑料，PLA可生物降解塑料，TPU软胶，木质耗材； 8. 具有打印软件； 9. 打印厚度：0.1-0.3mm； 10. 输入方式：USB或SD卡脱机打印； 11. 定位精度：XY轴0.01mm，Z轴0.0025mm； 12. 步进电机驱动细分：32细分； 13. 独立的喷头风扇开关； 14. 喷嘴孔径：0.4毫米； 15. 独立的LED照明开关； 16. 中文操作界面； 17. 喷嘴温度：室温至240°C； 18. 平台温度：室温至80°C； 19. 输入文件格式：STL，G-Code 20. 提供3D模型数据处理软件（切片软件）； 21. 要求提供持续升级和服务。 二、配置要求：主机1台、相关耗材1份。	4	套

27	水泥熟料 岩相分析 显微镜	一、显微镜技术参数: 1. 平场目镜:大视野 WF10X(Φ22mm)。 2. 分划目镜:分划目镜10X(视场数Φ22mm) 格值0.10mm/格。 3. 平场物镜:无限远长距无应力PLL5X/0.12、10X/0.25、20X/0.40、40X/0.65(弹簧)、60X/0.70(弹簧)。 4. 总放大倍数:50X-600X。 5. 观察头:铰链式 三目观察头 30° 倾斜。 6. 转换器:五孔(内向式滚珠内定位)(物镜中心可调)。 7. 粗微调焦机构:30mm粗微动同轴调焦, 微动格值:2μm, 带锁紧和限位装置。 8. 载物台:旋转式载物台, 直径Φ150mm, 360° 等分刻度, 游标格值6', 中心可调, 带锁紧装置。 9. 中间接筒:推拉式检偏器, 可360° 旋转, 推入式勃氏镜, 中心可调, λ, $\lambda/4$与石英楔补偿器。 10. 透射照明系统:6V30W卤素灯, 起偏器可做360° 旋转, 有0、90、180、270四档位。 11. 落射照明系统:6V30W卤素灯 亮度可调, 起偏器、检偏器可360° 旋转, 带刻度和微动游标。 12. 聚光镜:阿贝聚光镜N.A. 1.25, 带可变光栏, 可上下升降。 二、显微粒度分析系统参数: 1. 应用范围: (1) 固体粉末测量分析, 包括不同颜色颗粒成分的含量分析。 (2) 膏状物颗粒测量分析, 包括不同颜色颗粒成分的含量分析。 (3) 液体中微小物、颗粒测量分析, 包括不同颜色颗粒成分的含量分析。 2. 主要功能: (1) 可以在图像上显示标比例尺、十字网格线。 (2) 软件可以对所摄颗粒图像进行分析, 并给出有效物编号, 周长, 等积圆直径, 圆度, 等周长圆直径, 孔洞面积, 不含洞面积, 最小矩形区, 矩形度, 长轴长度, 长轴方向角, 垂长轴长度, 长轴长宽比, 短轴长度, 短轴方向角, 垂短轴长度, 短轴长宽比, 最大长宽比, 区域宽度, 区域高度, 区域宽高比, 平均直径, 圆面积率, 半周长, 视场面积, 内容物数目, 内容物面积, 内容物面积百分比, 内容物数密度, 有效物数目, 有效物面积, 有效物面积, 有效物面积百分比, 有效物数密度等30几种参数数据。数据可以输出导入EXCEL表格, 对摄像的颗粒进行编号, 编号跟表格里的颗粒序列号一一对应, 并生成粒径个数统计表, 粒径面积统计表, 粒径分布表, 粒径累计分布表。 (3) 软件具有Dn10, Dn50, Dn90和Ds10, Ds50, Ds90数据。[Dn10(μm)如果把颗粒按照从小到大的顺序排列, 编号为1、2、3……N, “Dn10”代表处于第(N*10%)个位置那个颗粒。Dn50, Dn90同理。Ds10(μm)如果把颗粒按照从小到大的顺序排列, 编号为1、2、3……N, 颗粒总面积为S, “Ds10”是使得前若干个颗粒面积之和达到(S*10%)的那个颗粒直径, Ds50, Ds90同理。	1	台
----	---------------------	---	---	---

		(4) 软件可以对所摄图像进行长度, 角度, 周长, 面积, 点到直线, 直线与直线, 直线到圆弧等几何参数测量。 (5) 可对图像实行定倍打印照片。 3. 辅助功能: (1) 系统可以对所摄图像进行形状处理, 以便于更好的进行测量分析。例如: 填充对象物, 提取孔洞, 提取轮廓, 粘连对象物, 分离对象物, 对象物膨胀, 对象物收缩, 去除较小对象, 去除较小孔洞, 对象物细化, 筛选对象物, 生成轮廓图像等。 (2) 区域选取工具。例如魔杖, 套索, 椭圆, 矩形, 圆形工具, 方形工具等。 (3) 图像处理。例如: 图像拷贝, 调节颜色, 亮度/对比度, 图像均匀, 生成负像, 加滤色片, 中值滤波, 平滑, 锐化, 局部增强, 边界增强等。 三、摄像头参数: 1. 图像传感器型号: SONY ICX655AQ CCD(彩色)。 2. 扫描方式: 逐行。 3. 最大分辨率: 2448 x 2050 (约5, 018, 000像素)。 4. 传感器尺寸 (对角线): 2/3 “ (对角线11.016mm)。 5. 像素大小: 3.45μm x 3.45μm。 6. 成像区域尺寸: 9.93mm(H) x 8.70mm(V)。 7. G光灵敏度: 420mv在 1/30s 积分时间内。 8. 动态范围: 70dB。 9. A/D转换器: 12-bit 并行, 8-bit R.G.B to PC。 10. 信噪比: 62dB。 11. 光谱响应范围: 380-650nm (有红外截止滤光片情况下)。 12. 视频格式与帧速: 4.3fps @2448 x 2050, 10.5fps @960 x 720 (多帧率调整)。 13. 采样平均(Binning): 1x1。 14. 曝光范围与方式: 0.22ms~60s, ROI 自动或手动。 15. 白平衡: ROI 白平衡/手动 Temp-Tint 调整。		
商务要求表				
	售后服务要求	1. 免费保修期: 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 免费保修期最短不得少于1年, (免费保修期从设备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免费保修期内免费上门维修 (免收维修费和元器件费)、免费更换零部件, 并提供终身维修服务。 2. 免费送货上门, 免费按采购人要求安装调试, 免费技术培训, 直至操作人员熟练操作产品的各项功能。 3. 售后服务要求: ①免费保修期内接到报障电话在承诺时间内派工程技术人员上门维修解决问题, 如果需要更换配件的, 要求更换的配件应跟被更换的品牌、类型相一致或者是同类同档次的替代品, 后者需征得用户方管理人员同意; ②若产品自带软件的, 则须提供免费保修期内免费升级服务。③其余按厂家承诺执行。		
	核心产品	本项目核心产品为: 第 25 项号产品“实验用微型拉丝机”。		

交货期及地点	1. 交货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30 天内必须到货并全部安装调试合格完毕； 2. 交货地点：广西桂林市采购人指定地点。
付款方式	交货验收合格、培训指导完成及设备正常使用后，成交供应商在 3 日内开具全额发票给采购人，采购人收到发票后 15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 100% 的合同价款（无息）。
其他要求	1. 供应商于响应文件中所竞本项目所有产品的技术参数要求作出真实、有效的响应和承诺。所提供的产品必须为原装正品的、全新的、符合国家有关质量标准的产品。设备到货安装前，采购人现场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及响应文件承诺逐条对应进行核验，核验不合格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执行并全部退货，同时报相关监督管理部门处理，由此造成采购人经济损失的由成交供应商负责承担全部赔偿责任。如有异议，将交由国家认可并具检验检测资格的第三方机构邀请相关专家进行实际检验，所有产生的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2. 成交供应商供货时必须向采购人提供所竞本项目第 13 项产品“热机械分析仪”、第 16 项产品“聚合模拟仿真软件”、第 19 项产品“硫化仪”、第 21 项产品“直立式塑料射出成型机”、第 24 项产品“小型手动平板硫化仪”、第 25 项产品“实验用微型拉丝机”生产厂家针对产品出具的售后服务承诺书原件，否则，不予验收。 3. 本项目政府采购预算金额为人民币壹佰壹拾玖万伍仟元整（¥1195000.00），报价超采购预算的，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4. 本项目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谈判，如有此类产品参与谈判的作响应文件无效处理。 5. 以上“项目要求及技术需求”中所有条款均为实质性要求，若有任意一项负偏离，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

响 应 文 件（封面）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供应商名称）

年 月 日

1. 价格文件

供应商必须按格式填写“谈判报价表”；

附件：谈判报价表格式

谈 判 报 价 表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号	货物名称	厂家、品牌 规格型号	数量 ①	单位	单价②	单项合计 ③=①×② 金额
1						
2						
.....						
N						
合 计 金 额						
谈判报价：人民币（¥）						
交货期：						
交货地点：						
免费保修期：						
谈判报价包含本次采购货物、货物随配标准附件、包装、运输、运抵指定交货地点、装卸、现场安装调试检验（含安装所需辅材）、技术培训及技术资料的各种费用和售后服务、税金及其他所有成本费用的总和。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必须的费用也需列入总报价。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成交供应商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总报价中。						

注：1. 所有价格均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

2. 谈判报价表必须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被授权人签字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属自然人的应在签字处加盖大拇指指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被授权人签字：_____

供应商公章【属自然人的应在签字处加盖大拇指指印】：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2. 商务文件【如供应商为联合体参加谈判的，则联合体各方应分别按要求提交相应的资格文件，联合体协议书并注明牵头人（关于对联合体的要求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有关条款）】：

1) 供应商必须按格式填写“谈判书”及“谈判声明书”；

2) 供应商必须提供保证金交纳凭证复印件；

3) 供应商必须提供供应商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除外）；

注：①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②如供应商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应提供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复印件；供应商为事业单位，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供应商为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执业许可证复印件等证明文件；供应商为个体工商户，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复印件。

4) 供应商必须提供供应商的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复印件；

注：①供应商应提供经审计的财务状况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供应商提供了经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的，则不需要再提供财务状况报告、银行资信证明等类似文件。

②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5) 供应商必须按格式填写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身份证明及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6) 供应商为委托代理时，必须按格式填写“授权委托书”及必须提供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7) 供应商按格式填写“商务响应表”；

8)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有关资料[如产品属于小型、微型企业，须提供工商注册地的工业和信息化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材料及《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附件）；如产品属于监狱企业的，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含省级）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请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附件）]；

9) 联合体协议书及联合体授权委托书(供应商为联合体参与谈判的，必须提供)。

1) 供应商必须按格式填写“谈判书”及“谈判声明书”;

附件：谈判书及谈判声明书格式

谈 判 书

广西云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依据贵方_____项目（采购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政府采购的谈判邀请，我方（姓名和职务）
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_____（供应商名称、地址，如为联合体的，则为联合体各成员的单位名称、
地）提交响应文件价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正本一份和副本叁份。

在此，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将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约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2. 已详细审查全部竞争性谈判文件，包括（补遗文件）（如果有的话）；将自行承担因对全部竞争性谈判文件（补遗文件）（如果有的话）理解不正确或误解而产生的相应后果；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3. 本项目响应文件有效期：自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至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止。
4. 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谈判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5. 与本谈判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传真：_____ 电子函件：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被授权人签字：_____

供应商公章【属自然人的应在签字处加盖大拇指指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行号：_____

注：谈判书必须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被授权人签字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属自然人的应在签字处加盖大拇指指印】。

谈判声明书

致：广西云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_____（供应商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_____。

我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被授权人），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的谈判，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成交供应商及其产品和服务，我方就本次谈判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响应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 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3. 我方此次向贵方提供的产品名称为：_____；规格型号：_____；该型号产品我方有现货可供，并已于_____年_____月生产完工或向（原厂商名称）购进〔或需在中标后向_____订购〕。

4. 我方诚意提请贵方关注：近期有关该型号产品的生产、供货、售后服务以及性能等方面的重大决策和事项有：

5.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6.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要求对政府采购合同进行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我方就对本次响应文件进行注明如下：（两项内容中必须选择一项）

☐我方本次响应文件内容中未涉及商业秘密；

☐我方本次响应文件涉及商业秘密的内容有：_____；

7.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及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担任的其他机构在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被授权人签字：_____

供应商公章【属自然人的应在签字处加盖大拇指指印】：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 供应商必须提供保证金交纳凭证复印件;

3) 供应商必须提供供应商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除外);

注: ①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 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

②如供应商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 应提供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复印件; 供应商为事业单位, 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 供应商为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 应提供执业许可证复印件等证明文件; 供应商为个体工商户, 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复印件。

4) 供应商必须提供供应商的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复印件;

注: ①供应商应提供经审计的财务状况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供应商提供了经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的, 则不需要再提供财务状况报告、银行资信证明等类似文件。②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 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5) 供应商必须按格式填写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身份证明及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附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身份证明格式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性 别：_____

年 龄：_____职 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公章【属自然人的应在签字处加盖大拇指指印】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6) 供应商为委托代理时，必须按格式填写“授权委托书”及必须提供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附件：授权委托书格式

授权委托书

致：_____（采购代理机构）：

我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_____（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_____项目的谈判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谈判、评审、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被授权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被授权人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_____
所在部门职务：_____ 职务：_____
被授权人身份证号码：_____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说明：此授权委托书必须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及被授权人签字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粘贴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7) 供应商按格式填写“商务响应表”

附件：商务响应表格式

商务响应表

项目编号：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_____

项目	是否响应	供应商的承诺或说明
交货地点		
付款方式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被授权人签字：_____

供应商公章【属自然人的应在签字处加盖大拇指指印】：_____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8)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有关资料[如产品属于小型、微型企业, 须提供工商注册地的工业和信息化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材料及《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附件); 如产品属于监狱企业的, 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含省级)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 请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附件)]

附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 本公司为_____ (请填写: 中型、小型、微型) 企业。
即, 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 本公司为_____ (请填写: 中型、小型、微型) 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 单位的_____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 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 或者提供其他_____ (请填写: 中型、小型、微型) 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 (盖章):

日 期: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

9) 联合体协议书及联合体授权委托书(供应商为联合体参与谈判的, 必须提供)
附件: 联合体协议书及联合体授权委托书格式

联合体协议书

甲方:

乙方:

(如果有的话, 可按甲、乙、丙、丁…序列增加)

各方经协商, 就响应 组织实施的编号为 号的采购活动联合进行谈判之事宜, 达成如下协议:

一、各方一致决定, 以 为牵头人进行谈判, 并按照采购文件的规定分别提交资格文件。

二、在本次谈判过程中, 牵头人的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被授权人】根据采购文件规定及竞标内容而对采购人所作的任何合法承诺, 包括书面澄清及响应等均对联合体各方产生约束力。如果成交并签订合同, 则联合体各方将共同履行对采购人所负有的全部义务并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三、联合体其余各方保证对牵头人为响应本次采购而提供的产品和服务提供全部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支持。

四、本次联合体中, 甲方承担的工作和责任为:

乙方承担的工作和责任为:

五、有关本次联合体的其他事宜:

1、如联合体成员中有小型、微型企业的, 须按以下要求如实填写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及所占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的比例(如不属于此情况的, 则不用填写):

本次联合体中, 方为小型、微型企业, 具体产品详情如下:

序号	货物名称	型号和规格	数量	厂家、品牌	报价	备注
1						
2						
.....						
	小型、微型企业 协议合同金额合 计:			占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 额的比例:		

六、本协议提交采购人后, 联合体各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对上述实质内容进行修改或撤销。

七、本协议一式四份, 签约各方各持一份, 交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及采购人各一份。

甲方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单位: [公章, 属自然人的应在签字
处加盖大拇指指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 (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此协议书由多页构成的, 须逐页加盖联合体各成员法人公章【属自然人的应在签字处加盖大拇指指印】并由各成员单位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签字, 且不得改变以上格式, 否则, 因此而引起的不良后果, 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联合体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根据 _____ 与 _____ 签订的 _____
(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联合体协议书》的内容，牵头人 _____
____ 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 _____ 现授权 _____ 为联
合体代理人，其授权委托书代理权限为： _____

_____。
(注：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

授权委托书代理期限：从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起至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止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授权人（签字）：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被授权人（签字）：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牵头人公章【属自然人的应在签字处加盖大拇指指印】：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3. 技术文件:

- 1) 供应商必须按格式填写“竞标货物技术参数表”(均不含报价);
- 2) 供应商必须按格式填写“技术响应偏离情况表”;
- 3) 供应商必须提供供应商的售后服务承诺书(包含交货期、免费保修期、技术培训方案、出现故障解决方案);
- 4) 免费保修期外零配件供应方案(如有, 请提供);
- 5) 生产、销售许可证(如国家实行强制性要求的, 则必须提供)、其他证明文件(如有, 必须提供);
- 6) 货物制造检测标准、货物认证、检测报告、鉴定证书等(如有, 请提供);
- 7) 产品获奖证书(如有, 请提供);
- 8) 货物名称、型号、规格、数量、性能、内部配置、使用原材料, 引进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的等情况(如有, 请提供);
- 9) 货物制造、检验、验收执行的标准(如有, 请提供);
- 10) 质量保证措施(如有, 请提供);
- 11) 产品样本、使用保养说明书、图纸等技术资料(如有, 请提供);
- 12) 提供切实可行的优惠承诺(如有, 请提供)。

1) 供应商必须按格式填写“竞标货物技术参数表”(均不含报价);

附件: 竞标货物技术参数表格式

竞标货物技术参数表

项目编号: _____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号	货物名称	厂家、品牌 规格型号	技术参数、性能指标	数量	单位	备注
1						
2						
.....						
N						

备注:

1. 以上竞标货物技术参数表中“货物名称、品牌、规格型号、单位、数量”必须与“谈判报价表”相对应一致。
2. 供应商根据“项目采购需求”中的“项目要求及技术需求”要求逐项对应填报竞标货物的技术参数、性能指标承诺(即: 竞标货物技术参数表)。
3. 竞标货物技术参数表必须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被授权人签字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属自然人的应在签字处加盖大拇指指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_____

供应商公章【属自然人的应在签字处加盖大拇指指印】: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2) 供应商必须按格式填写“技术响应偏离情况表”;

附件：技术响应偏离情况表格式

技术响应偏离情况表

项目编号: _____

项号	货物名称	(技术参数) 响应文件的响应情况	偏离情况说明
1			
2			
...			
N			

注：1. 技术响应偏离情况表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2. 供应商应根据所供货物的技术参数、性能指标承诺（即：竞标货物技术参数表）、对照“项目采购需求”详细注明响应情况（无偏离、正偏离），当出现“正偏离”情况时应详细填写偏离情况说明及提供相应有效证明材料。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被授权人签字：_____

供应商公章【属自然人的应在签字处加盖大拇指指印】：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3) 供应商必须提供供应商的售后服务承诺书（包含交货期、免费保修期、技术培训方案、出现故障解决方案）；

附件：售后服务承诺书格式

售后服务承诺书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被授权人签字：_____

供应商公章【属自然人的应在签字处加盖大拇指指印】：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4) 免费保修期外零配件供应方案（如有，请提供）；

附件：免费保修期外零配件供应方案格式

免费保修期外零配件供应方案

序号	零配件名称	适用机型	单价	折扣
1				
2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被授权人签字：_____

供应商公章【属自然人的应在签字处加盖大拇指指印】：_____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5) 生产、销售许可证（如国家实行强制性要求的，则必须提供）、其他证明文件（如有，必须提供）；

合同编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招标文件（采购文件）规定条款和成交（成交）供应商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供货一览表

项号	货物名称	厂家、品牌规格型号	技术参数、性能、配置	数量 ①	单位	单价（元） ②	单项合计金额（元） ③=①×②
1							
2							
...							
N							
人民币合计金额大写：人民币（¥）							

2. 合同合计金额包括本次采购货物、货物随配标准附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运抵指定交货地点、装卸、现场安装调试检验、技术培训及技术资料的各种费用和售后服务、税金及其他所有成本费用的总和。对于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必须的费用也需列入总报价。在合同实施时，甲方将不予支付乙方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总报价中。

第二条 质量保证

1.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型号、技术规格、技术参数等质量必须与竞标文件的承诺相一致。乙方提供的自主创新产品、节能和环保产品必须是列入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

2.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未使用的原装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质量要求。

第三条 权利保证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权利。

乙方应按竞争性谈判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质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第四条 包装和运输

1. 乙方提供的货物均应按竞标文件承诺的包装材料、包装标准、包装方式进行包装，每一包装单元

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2. 货物的运输方式：不限。

3. 乙方负责货物运输，货物运输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本合同交付货物不接受损耗，由乙方自行为其货物运输办理相关保险。

第五条 交付和验收

1. 交货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____天内安装调试完毕并交付使用；交货地点：广西桂林市采购人指定地点。

2. 乙方提供不符合招标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货物，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3. 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交付给甲方，货物属于进口产品的，供货时应同时附上中文使用说明书，如有缺失应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4. 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逾期不验收的，乙方可视同验收合格。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货物验收单并加盖采购单位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5. 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验收项目，其验收时间以该项目验收方案确定的验收时间为准，验收结果以该项目验收报告结论为准。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可暂缓资金结算，待违约问题解决后，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

6. 甲方对验收有异议的，在验收后五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 **10 日内**及时予以解决。

第六条 安装和培训

1. 甲方应提供必要安装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2. 乙方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培训时间、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第七条 售后服务、质保期

1. 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招标文件和本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2. 货物免费保修期：

3. 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和售后服务及保修期责任等其它具体约定事项（见合同附件）

第八条 付款方式和保证金

1. 资金性质：预算资金。

2. 付款方式：交货验收合格、培训指导完成及设备正常使用后，乙方在 3 日内开具全额发票给甲方，甲方收到发票后 15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 100% 的合同价款（无息）。

第九条 质量保证金

在合同签订之前，乙方按合同金额的 5% 向甲方交纳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在乙方按合同约定交货验收合格后，履约保证金转为质保金，免费保修期满后 7 个工作日内以银行转账方式如数退还（不计利息）。

第十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第十一条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 乙方应按竞争性谈判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不符

合要求的，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

(3)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2. 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____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处理。

3. 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4. 上述的货物免费保修期最短不得少于竞争性谈判要求的年限（免费保修期自设备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若乙方竞标承诺免费保修期超过竞争性谈判要求年限的，按其承诺执行），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超过保修期的机器设备，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5.若乙方提供假冒伪劣产品，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49条之规定按全部货款的双倍赔偿甲方。

第十二条 调试和验收

1. 乙方所提供的产品必须为原装正品的、全新的、符合国家有关质量标准的产品。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竞争性谈判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外观、说明书符合竞争性谈判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甲方现场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及响应文件承诺逐条对应进行核验，核验不合格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执行并全部退货，同时报相关监督管理部门处理，由此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由乙方负责承担全部赔偿责任。如有异议，将交由国家认可并具检验检测资格的第三方机构邀请相关专家进行实际检验，所有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2. 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3.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需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4. 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应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

5. 验收时乙方必须必须在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费用由乙方负责。

第十三条 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 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2. 使用说明书（货物属于进口产品的，供货时应同时附上中文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3. 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二十四小时内或货到甲方四十八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4. 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5. 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第十四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规格、技术标准、材料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的按逾期交

货处罚；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或特殊情况甲方同意接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货款额 5%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2. 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 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罚。

4. 甲方无故延期接收货物、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向对方偿付违约货款额 3%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货款额 5%，超过七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甲方延期付货款的，每天向乙方偿付延期货款额 3%滞纳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货款额 5%。

5. 乙方未按本合同和竞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费用从质量保证金中扣除，不足另补。

7. 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货款额 5%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第十五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六条 合同争议解决

1. 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 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七条 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能解决，可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八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合同法》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九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 乙方不得擅自转让（无进口资格的供应商委托进口货物除外）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二十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1. 竞争性谈判；
2. 乙方提供的竞标（或应答）文件；
3. 售后服务承诺书；
4. 成交通知书。

第二十一条

本合同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管部门）、采购代理机构各一份，甲乙双方各一份（可根据需要另增加）。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甲方（章）	乙方（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单位地址：桂林市建干路 12 号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73-5895090	电话：
电子邮箱：zbk@glut.edu.cn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桂林分行	开户银行：
账号： 6132 5748 8744	账号：
邮政编码：541004	邮政编码：
经办人： 年 月 日	

合 同 附 件

一般货物类

1. 供应商承诺具体事项:	
2. 售后服务具体事项:	
3. 保修期责任:	
4. 其他具体事项:	
甲方（章） 年 月 日	乙方（章） 年 月 日

注：售后服务事项填不下时可另加附页

广西云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教学实验设备采购（材料学院高分子材料工程）项目（项目编号：GXZC2018-J1-15100-GXYL）竞争性谈判文件更正公告（一）

各供应商：

一、采购项目名称：教学实验设备采购（材料学院高分子材料工程）

二、采购项目编号：GXZC2018-J1-15100-GXYL

三、采购人名称：桂林理工大学

地址：桂林市建干路 12 号

联系人及电话：邓理桢 0773-5895090

四、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广西云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广西桂林市中山北路 25 号 项目联系人：蒋艳梅 徐雪艳

联系电话：0773-2887388、2887399

五、首次公告日期：2018 年 3 月 30 日

六、更正日期：2018 年 4 月 4 日

七、本项目“项目采购需求”中第 14 项号产品“静电计”数量原为：“8 套”；

现更正为：1 套。

八、时间更正：

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保证金交纳截止时间原为：“2018 年 4 月 8 日上午 10 时 30 分”；

现更正为：“2018 年 4 月 11 日上午 10 时 30 分”；

2. 响应文件递交起止时间原为：“2018 年 4 月 8 日上午 9 时 30 分～10 时 30 分”；

现更正为：“2018 年 4 月 11 日上午 9 时 30 分～10 时 30 分”；

3. 信用查询起止时间原为：“2015 年 4 月 8 日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更正为：“2015 年 4 月 11 日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九、更正理由：采购人来函要求。

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涉及以上更正内容的，作相应更正，其他内容不变。

特此公告。

广西云龙招标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 4 月 4 日